

高雄市苓雅區福康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80273高雄市苓雅區漢陽街17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苓雅區福康國民小學
承辦人：李佩芳
電話：077227134
電子信箱：cellocandy@hot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福康學字第11170069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0學年度第2學期藝術領域「教師木笛教學研習」，敬請會予轉達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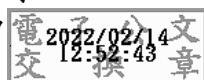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校為落實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研究及教學工作，特辦理教師研習以嫻習木笛演奏技術和提昇教師教學能力，以提升學生直笛吹奏能力。
- 二、指導老師：劉玫吟老師
- 三、研習對象：（錄取名額30人，額滿截止。）（一）高雄市教師木笛室內樂團團員。（二）對木笛教學有興趣的老師。
- 四、研習時間：111年3/7至111年6/13日止，每周一下午13：30～16:30，共13次
- 五、研習地點：大順教會（因教會車位有限，盡量以大眾交通工具或騎車為主）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有興趣參加者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（<http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）報名，報名代碼：



3360807，報名相關事宜請洽本校學務主任李佩芳722-7134
轉722。參加人員請各校惠予公假登記（課務自理），參與
研習者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高雄市苓雅區福康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市立國小、本市立國中



校長 黃綉閔

裝

訂

線